



找记者 上壹点

A14-15

齐鲁晚报

2022年3月7日
星期一思
想
光
华
文
字
魅
力

□ 美编：陈明丽
□ 编辑：向平

□ 闫红

宝玉是史上最著名的女性崇拜者，他有名言：“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人是泥做的骨肉，我见了女儿，我便清爽，见了男子，便觉浊臭逼人。”

作为一部自传体小说，作者对于女性的爱是一以贯之的，在《红楼梦》开卷第一回，作者便说：“今风尘碌碌，一事无成，忽念及当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细考较去，觉其行止见识皆出于我之上。何我堂堂须眉，诚不若彼裙钗哉？实愧则有余，悔又无益之大无可如何之日也！”

在男尊女卑的古代，这样的言辞可以说让很多女性极度舒适了。但是这两段话是一个意思吗？我曾经以为是，后来发现并不是。

因为，接下来作者又说：“当此，则自欲将已往所赖天恩祖德，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背父兄教育之恩，负师友规训之德，以至今日一技无成，半生潦倒之罪，编述一集。以告天下：我之罪固不免，然闺阁中本自历历有人，万不可因我之不肖，自护己短，一并使其湮灭也。”

这里面有两层意思，第一，由于当初没有听父兄师友的话，他混得很不行；第二，闺阁中历历有人，不能因为他不行，就不去彰显那些行止见识皆在他之上的女子。那么，是不是如果他听了父兄师友的话，就能够与这些女性比肩了呢？

这就很奇怪了，宝玉爱那些女孩儿，是爱她们的天真与纯粹，跟那些世故功利的人是两个体系。有一回宝玉被贾政暴打，黛玉怕他吃亏，哽咽着对他说：“你从此可都改了吧。”宝玉还安慰她说：“你放心，就便为这些人死了，也是情愿的。”

很明显，宝玉知道黛玉怕他真的就改了，成为他父亲希望的那种非礼勿视、非礼勿听的人，跟黛玉成了两路人。那么，这里为什么又说他是由于不听父兄师友的话，才导致不如这些女子的呢？

我无法不怀疑，这些“行止见识皆在我之上”的女孩子，有黛玉，但主要并不是黛玉，而是宝钗、湘云甚至探春她们。宝钗、湘云都曾劝宝玉好好读书做人，探春虽然不曾说过这样的“混账话”，但见识与行动力都不同寻常。总之都是更具有现实感的人，正可以与一技无成、半生潦倒的作者做对比，作者懊悔当初没有父兄师友之功就可以来得顺理成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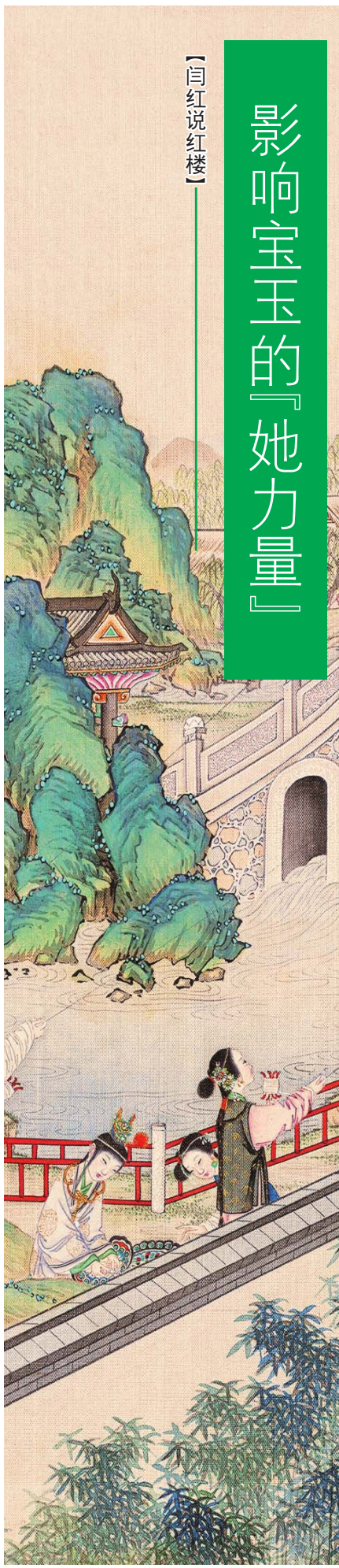
并不是说，经历一番世事之后，作者洗心革面重回“修齐治平”的老路，但我也不同意这段话是反话、气话，是讥诮之语。如果对作者的处境进行还原，以常识、以同理心去推测，就不难发现作者到底在想什么。

首先需要确定的，是作者写这段话时的状态。虽然我们无从确知作者本人具体情况，甚至都不知道他到底是谁——好在，这是一部自传体小说，宝玉的处境，大体也就是作者的处境。第一回里，作者已经讲明自己蓬牖茅椽，绳床瓦灶。所以家境败落是一定的，他自顾不暇，无法救助他所爱的那些人是一定的。这个时候，很难想得通达。

他会有痛有悔，有幸有悔的内疚，当初自以为高蹈的“自由而无用”，这一刻看起来多么可耻，更何况，还有个发达了的小侄子贾兰比照着。贾兰是宝玉的小侄子，他已经去世的大哥贾珠的儿子，在寡母李纨的照顾下长大。这个孩子在荣国府处境很边缘，积极投身应试教育，希望靠读书改变命运，

书中有个细节可看出两人的区别，说有天宝玉在园子里逛，“只见那边山坡上两只小鹿儿箭也似的跑来。宝玉不解何意，正自纳闷，贾兰在后面，拿着一张小弓儿赶来。一见宝玉在前，便站住了，笑道：‘二叔叔在家里呢，我只当出门去了呢。’宝玉道：‘你又淘气了。好好儿的，射他做什么？’贾兰笑道：‘这会子不念书，闲着做什么？所以演习演习骑射。’宝玉道：‘磕了牙，那时候儿才不演呢。’”

宝玉喜欢小动物，喜欢跟天上的鸟、水里的鱼



【闫红说红楼】

影响宝玉的『她力量』

说话，对于他来说，万物皆有灵，见不得贾兰追小鹿。而贾兰只觉得小鹿是他演习骑射的对象，两人差别很明白了，后来贾兰通过科举考试改变命运，也是求仁得仁。

暗示李纨命运的那幅画，是贾兰旁坐着个凤冠霞帔的美人，这个荣耀自然是贾兰带给母亲的。李纨的曲子则有这样的句子：气昂昂头戴簪缨，光灿灿胸悬金印，威赫赫爵禄高登，昏惨惨黄泉路近！问古来将相可还存？也只是虚名儿后人钦敬。

这段曲子说明两点，一是后来贾兰逆袭了，二是李纨或者贾兰寿命不算长。无论如何，作者心里应该明白，贾兰和宝玉后来人生出现那么大的分野，是因为一个选择了“素质教育”，一个选择“应试教育”。

此一时彼一时，彼时以为生活可以这样恒久地美好下去。“如花美眷，似水流年”，我不要功名显达，我只要在这花柳繁华的温柔富贵乡里，和你年复一年地相守。谁知道无常窥伺在前方，连生存都成为问题，自己的苦还能扛得住，若是亲眼看亲人们颠扑于艰难困窘中，他堂堂须眉，还能不能说出“人生无悔”？

“自由而无用”的精神，是需要大量物质供养的。在依靠祖荫，“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宝钗的劝告，贾兰的进取似乎都显得很俗气，不高级，衣食无忧的宝玉可以对之发出两声冷笑，一旦大厦倾倒，回想往日，很难不悔不当初。就像被生活狠狠捶过的你，想起生命里那些被我们蔑视过的事，会不会有扇自己一耳光的冲动？

湘云、探春、王熙凤也都是能干之人，“钗裙一二可齐家”，到此时，齐家并不那么可耻不是吗？甚至连黛玉，都比他更多一点现实精神，闲下来会帮他家算算账，赞成探春的改革，果然是“当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细考较去，觉其行止见识皆出于我之上”，那么，他是到了最后才发现，“修齐治平”才是正途吗？

非也，既然无常才是世间真理，我们对这世界的理解，也处于不断的变化中。

《红楼梦》的前十六回，有想写成功诫之书的意思，随随便便就死了三个人，秦可卿、秦钟和贾瑞。秦可卿死前建议凤姐建私塾买坟地，把贾家从豪门模式转型为中产模式；秦钟是在死前对宝玉说：“以前你见识自为高过世人，我今日才知自误了。以后还该立志扬名，以荣耀显达为是。”也是劝宝玉多有点现实感；贾瑞则是作为反面教材向世人发出警告，美人是幻觉，骷髅才是真相。都与第一回这段话遥相呼应。

这是一个惊魂未定者的本能想法，也是一个刚刚上路的写作者在并不清楚要表达什么的时候的自然选择。他以为他要写一部忏悔之书，要向那些卓越的女孩们致意，但发端于愧与悔的笔触，一点点深入到过往，更为复杂的感受被带出来。

到了第十九回，他开始书写有了大观园的荣国府，笔触忽然与此前不同，黛玉、袭人、晴雯正式成了他的主人公，悔也罢愧也罢且退后，他只要享受重现往日里这历历如真的细腻温柔。

这才是“之后的之后”，是对于过往更真实也是更深刻的看法，他依然眷恋那一切，不可能彻底割舍，即便人生再来一回，他还是要那样刻骨铭心地爱过活过狂放过，依然会对他的林妹妹说：“你放心。”

为什么听过许多道理，还是过不好这一生？因为这看上去不怎么“好”的一生里有着更加丰富、生动和迷人的内容。“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对于“行止见识皆在我之上”的钦佩，终究让位于生死同心的爱恋。

我并不是说，黛玉最后赢了宝钗，这种说法，还是将女性价值维系在男人的情感取舍上。我想说的是，在一个人的一生里，总是会被不同的力量影响，宝玉或者作者的一生，时时会遇到这样或是那样的“她力量”。

【在路上】

韩国小木屋的奶奶

□ 牛雪莹

2018年3月，我去韩国做交换生，2019年1月回国。这是我在异国他乡待的时间最长的一次。

初到一个陌生的城市，我在这家店里完成了从陌生到逐渐适应的过程。在这半个月里，我每天都会来这所学校附近的小木屋吃饭，它是由一个奶奶孤身经营的，忙的时候，她的朋友也会过来帮帮忙。她还有一条狗在厨房后面的小屋默默地陪着她，从来没听到过它无理取闹式的狂吠。木屋有些破旧了，屋内的桌子、椅子都是有些残缺的木头搭建的，上面坑坑洼洼很不平整。夏天的时候奶奶会把门关上，然后老旧空调的声音叫嚣不止。

她的话很多。虽然我们的韩语不够流利，有时候根本没办法听懂她想表达的意思，但她还是乐此不疲地一直说着，上到对电视新闻发表评论，下到关注每一个人谁剪了头发，谁买了新衣服。起初我们是不习惯的，但后来慢慢发现她的孤单，只能通过讲话这一种方式排解寂寞。随着去的次数多了，她也越来越“宠爱”我们，时常给我们打包小菜让我们带回宿舍吃，在点完餐之后多给我们一个煎蛋。

她很老了。经常腰疼是老年病，她钟爱中国膏药，每每有谁回国她都会请他们帮忙带一些来。颤颤巍巍的手缓缓地打开一张张珍藏的包装袋，告诉我们她要这样牌子的。在忙完了之后总会躺在一有重力压制就会摇晃不止的长椅上用手捶腿捶腰。每当下雨天她的腰就尤其疼，在厨房里忙碌的身影就会再慢上几分。

有一次我孤身去店里。不知怎么的，她破例没说话，就是静静地把拌饭和汤搬上桌便回厨房去了。耳边少了往常的聒噪总有些不习惯，我便拿出耳机开始边吃边看视频打发时间。吃完饭之后也没有把耳机拿出来，而是直接起身去交了钱，她好像出了什么事似的竟也没有说话。收下钱便又回厨房去了。我就慢慢走出店里准备回去，可刚出门没两步就依稀听到她在后面叫我，耳机里的声音有些大，所以听得不太真切。我停下来看她，她蹒跚的脚步不停地加快，走过来的时候急切地告诉我千万不要戴着耳机走路，很危险，容易听不到车的声音。说罢就把我的耳机拔掉放在了我手里，然后慢慢悠悠地又往回走去。

奶奶对我来说不算是陌生人了，但是有一种来自陌生人的温暖要比平常热几分的感觉。把不安都埋在缝隙里，让安心透出来。在异国他乡有人担心、有人牵挂就好像是有了后盾，能抵挡山风和秋雨。